证券代码:600995 证券简称:南网储能 编号:2026-47

南方电网储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所属玉林蓄能发电有限公司拟增资扩股引入战略投资者事项在北京产权交易所正式挂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南方电网储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所属的玉林蓄能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玉林公司”,由公司持股90%,玉林市福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10%)拟通过增资扩股方式新引入不超过2名战略投资者,将在北京产权交易所正式挂牌。公司放弃优先认缴权。

● 本次增资扩股不会影响公司对玉林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增资扩股完成后,玉林公司仍在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

● 由于本次增资扩股事项的交易对方尚不确定,暂无法判断是否构成关联交易;预计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增资扩股需通过北京产权交易所以公开挂牌的方式进行,交易结果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概述

抽水蓄能作为新型电力系统的重要调节性电源,有助于保障电力系统安全稳定、提升系统灵活调节能力、服务能源绿色低碳转型。为保障公司抽水蓄能项目有序建设,满足公司抽水蓄能电站建设资金需求,优化公司资本结构,公司所属玉林公司拟增资扩股引入战略投资者,将在北京产权交易所正式挂牌。本次增资扩股不会影响公司对玉林公司的实际控制权,玉林公司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2026年11月18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玉林蓄能发电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引入战略投资者实施方案的议案》,同意玉林公司通过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实施增资扩股新引入不超过2名战略投资者。

由于本次增资扩股事项的交易对方尚不确定,暂无法判断是否构成关联交易,预计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依法依规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玉林蓄能发电有限公司
2.注册日期:2023年6月2日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903MACLBK088D
4.法定代表人:马加顺
5.注册资本:166,300万元
6.注册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玉林市福绵区成均镇原成均二中
7.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水力发电;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电气安装服务;检验检测服务;住宿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电气设备修理;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工程管理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发电技术服务;安全咨询服务;物业管理;单位后勤管理服务;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本次增资扩股情况:增资扩股前,公司持有玉林公司90%股权,玉林市福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10%股权,公司放弃本次增资扩股优先认缴权,玉林市福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仍享有优先认缴权。本次增资扩股投资方合计持股比例不超过34%,增资扩股后,公司持股比例不低于59%,玉林公司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9.玉林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玉林公司股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等权利受限制情形,不存在涉及股权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股权未被司法查封、冻结。
10.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度/2025年12月31日	2026年1-4月/2026年4月30日
资产总额	105,862.94	143,374.17
负债总额	60,525.92	94,111.50
所有者权益	45,337.02	49,262.67
营业收入	0	0
净利润	25.88	3.43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玉林公司以经审计评估并在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备案的资产评估结果为基础,确定本次公开挂牌引入战略投资者新增注册资本每1元的认购底价,挂牌交易价格不低于该认购底价,最终成交价格以公开挂牌交易结果为准。

四、本次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玉林公司增资扩股拟募集资金主要用于项目建设、偿还银行贷款等,可补充玉林公司建设资金,优化公司资本结构,有利于加强资产负债率管控,提升公司投资能力,符合公司高质量发展需要。

本次增资扩股不会影响公司对玉林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增资扩股完成后,玉林公司仍在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

五、风险提示

本次增资扩股需通过北京产权交易所以公开挂牌的方式进行,交易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方电网储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600995 证券简称:南网储能 编号:2026-44

南方电网储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所属贵港蓄能发电有限公司拟增资扩股引入战略投资者事项在北京产权交易所正式挂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南方电网储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所属的贵港蓄能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港公司”,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南方电网调峰调频发电有限公司持股100%)拟通过增资扩股方式新引入不超过2名战略投资者,将在北京产权交易所正式挂牌。南方电网调峰调频发电有限公司放弃本次优先认缴权。

● 本次增资扩股不会影响公司对贵港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增资扩股完成后,贵港公司仍在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

● 由于本次增资扩股事项的交易对方尚不确定,暂无法判断是否构成关联交易;预计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增资扩股需通过北京产权交易所以公开挂牌的方式进行,交易结果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概述

抽水蓄能作为新型电力系统的重要调节性电源,有助于保障电力系统安全稳定、提升系统灵活调节能力、服务能源绿色低碳转型。为保障公司抽水蓄能项目有序建设,满足公司抽水蓄能电站建设资金需求,优化公司资本结构,公司所属贵港公司拟增资扩股引入战略投资者,将在北京产权交易所正式挂牌。本次增资扩股不会影响公司对贵港公司的实际控制权,贵港公司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2026年11月18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贵港蓄能发电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引入战略投资者实施方案的议案》,同意贵港公司通过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实施增资扩股,新引入不超过2名战略投资者。

由于本次增资扩股事项的交易对方尚不确定,暂无法判断是否构成关联交易,预计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依法依规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贵港蓄能发电有限公司
2.注册日期:2022年12月8日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800MAA7TQ5F5H
4.法定代表人:丁光彩
5.注册资本:161,500万元
6.注册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贵港市港北区根竹镇金竹街273号
7.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水力发电;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电气安装服务;检验检测服务;住宿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电气设备修理;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工程管理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发电技术服务;安全咨询服务;物业管理;单位后勤管理服务;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本次增资扩股情况:增资扩股前,公司全资子公司南方电网调峰调频发电有限公司持有贵港公司100%股权,并放弃本次增资扩股优先认缴权。本次增资扩股引入的投资方合计持股比例不超过39%,增资扩股后,南方电网调峰调频发电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不低于61%,贵港公司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9.贵港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贵港公司股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等权利受限制情形,不存在涉及股权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股权未被司法查封、冻结。
10.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度/2025年12月31日	2026年1-4月/2026年4月30日
资产总额	101,641.77	141,932.43
负债总额	78,084.49	112,365.87
所有者权益	23,557.28	29,566.55
营业收入	0	0
净利润	21.23	9.27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贵港公司以经审计评估并在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备案的资产评估结果为基础,确定本次公开挂牌引入战略投资者新增注册资本每1元的认购底价,挂牌交易价格不低于该底价,最终成交价格以公开挂牌交易结果为准。

四、本次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贵港公司增资扩股拟募集资金主要用于项目建设、偿还银行贷款等,可补充贵港公司建设资金,优化公司资本结构,有利于加强资产负债率管控,提升公司投资能力,符合公司高质量发展需要。

本次增资扩股不会影响公司对贵港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增资扩股完成后,贵港公司仍在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

五、风险提示

本次增资扩股需通过北京产权交易所以公开挂牌的方式进行,交易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方电网储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600995 证券简称:南网储能 编号:2026-45

南方电网储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所属钦州蓄能发电有限公司拟增资扩股引入战略投资者事项在北京产权交易所正式挂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南方电网储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所属的钦州蓄能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钦州公司”,由公司持股100%)拟通过增资扩股方式新引入不超过2名战略投资者,将在北京产权交易所正式挂牌。公司放弃优先认缴权。

● 本次增资扩股不会影响公司对钦州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增资扩股完成后,钦州公司仍在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

● 由于本次增资扩股事项的交易对方尚不确定,暂无法判断是否构成关联交易;预计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增资扩股需通过北京产权交易所以公开挂牌的方式进行,交易结果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概述

抽水蓄能作为新型电力系统的重要调节性电源,有助于保障电力系统安全稳定、提升系统灵活调节能力、服务能源绿色低碳转型。为保障公司抽水蓄能项目有序建设,满足公司抽水蓄能电站建设资金需求,优化公司资本结构,公司所属钦州公司拟增资扩股引入战略投资者,将在北京产权交易所正式挂牌。本次增资扩股不会影响公司对钦州公司的实际控制权,钦州公司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2026年11月18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钦州蓄能发电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引入战略投资者实施方案的议案》,同意钦州公司通过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实施增资扩股,新引入不超过2名战略投资者。

由于本次增资扩股事项的交易对方尚不确定,暂无法判断是否构成关联交易,预计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依法依规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钦州蓄能发电有限公司
2.注册日期:2023年10月24日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721MAD2XFP023
4.法定代表人:蓝胜
5.注册资本:153,779万元
6.注册地址:钦州市灵山县旧州镇新洲路124号-127号
7.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水力发电;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电气安装服务;检验检测服务;住宿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电气设备修理;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工程管理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发电技术服务;安全咨询服务;物业管理;单位后勤管理服务;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本次增资扩股情况:增资扩股前,公司持有钦州公司100%股权,并放弃本次增资扩股优先认缴权。本次增资扩股引入的投资方合计持股比例不超过39%,增资扩股后,公司持股比例不低于61%,钦州公司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9.钦州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钦州公司股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等权利受限制情形,不存在涉及股权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股权未被司法查封、冻结。
10.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度/2025年12月31日	2026年1-4月/2026年4月30日
资产总额	126,526.94	176,773.96
负债总额	96,491.85	138,733.80
所有者权益	30,035.09	38,040.16
营业收入	0	0
净利润	22.61	5.07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钦州公司以经审计评估并在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备案的资产评估结果为基础,确定本次公开挂牌引入战略投资者新增注册资本每1元的认购底价,挂牌交易价格不低于该认购底价,最终成交价格以公开挂牌交易结果为准。

四、本次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钦州公司增资扩股拟募集资金主要用于项目建设、偿还银行贷款等,可补充钦州公司建设资金,优化公司资本结构,有利于加强资产负债率管控,提升公司投资能力,符合公司高质量发展需要。

本次增资扩股不会影响公司对钦州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增资扩股完成后,钦州公司仍在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

五、风险提示

本次增资扩股需通过北京产权交易所以公开挂牌的方式进行,交易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方电网储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600995 证券简称:南网储能 编号:2026-42

南方电网储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方电网储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6年11月12日以书面送达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11月18日在广州以现场及视频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刘国刚、李定林、范晓东、杜云辉、肖植甫5位董事现场出席,张昆、陈启卷、王晓锦、张粒子4位董事以视频方式出席。会议由刘国刚董事长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南宁蓄能发电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引入战略投资者实施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关于所属南宁蓄能发电有限公司拟增资扩股引入战略投资者事项在北京产权交易所正式挂牌的提示性公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贵港蓄能发电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引入战略投资者实施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关于所属贵港蓄能发电有限公司拟增资扩股引入战略投资者事项在北京产权交易所正式挂牌的提示性公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钦州蓄能发电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引入战略投资者实施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关于所属钦州蓄能发电有限公司拟增资扩股引入战略投资者事项在北京产权交易所正式挂牌的提示性公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桂林蓄能发电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引入战略投资者实施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关于所属桂林蓄能发电有限公司拟增资扩股引入战略投资者事项在北京产权交易所正式挂牌的提示性公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玉林蓄能发电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引入战略投资者实施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关于所属玉林蓄能发电有限公司拟增资扩股引入战略投资者事项在北京产权交易所正式挂牌的提示性公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南方电网储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600995 证券简称:南网储能 编号:2026-43

南方电网储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所属南宁蓄能发电有限公司拟增资扩股引入战略投资者事项在北京产权交易所正式挂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南方电网储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所属的南宁蓄能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宁公司”,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南方电网调峰调频发电有限公司持股100%)拟通过增资扩股方式新引入不超过2名战略投资者,将在北京产权交易所正式挂牌。南方电网调峰调频发电有限公司放弃优先认缴权。

● 本次增资扩股不会影响公司对南宁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增资扩股完成后,南宁公司仍在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

● 由于本次增资扩股事项的交易对方尚不确定,暂无法判断是否构成关联交易;预计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增资扩股需通过北京产权交易所以公开挂牌的方式进行,交易结果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概述

抽水蓄能作为新型电力系统的重要调节性电源,有助于保障电力系统安全稳定、提升系统灵活调节能力、服务能源绿色低碳转型。为优化公司资本结构,公司所属南宁公司拟增资扩股引入战略投资者,将在北京产权交易所正式挂牌。本次增资扩股不会影响公司对南宁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南宁公司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2026年11月18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南宁蓄能发电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引入战略投资者实施方案的议案》,同意南宁公司通过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实施增资扩股,新引入不超过2名战略投资者。

由于本次增资扩股事项的交易对方尚不确定,暂无法判断是否构成关联交易,预计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依法依规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南宁蓄能发电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122MA7FNJX51J
3.注册日期:2021年12月28日
4.法定代表人:朱泽宽
5.注册资本:160,000万元
6.注册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武鸣区太平镇上江街15号
7.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水力发电;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电气设备修理;仪器仪表修理;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水利相关咨询服务;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物业管理;单位后勤管理服务;酒店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本次增资扩股情况:增资扩股前,公司全资子公司南方电网调峰调频发电有限公司持有南宁公司100%股权,并放弃本次增资扩股优先认缴权。本次增资扩股引入的投资方合计持股比例不超过33%,增资扩股后,南方电网调峰调频发电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不低于67%,南宁公司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9.南宁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南宁公司股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等权利受限制情形,不存在涉及股权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股权未被司法查封、冻结。
10.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度/2025年12月31日	2026年1-4月/2026年4月30日
资产总额	563,912.59	620,759.29
负债总额	402,796.98	456,582.84
所有者权益	161,115.60	164,176.45
营业收入	590.34	16,550.24
净利润	613.06	3,055.88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南宁公司以经审计评估并在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备案的资产评估结果为基础,确定本次公开挂牌引入战略投资者新增注册资本每1元的认购底价,挂牌交易价格不低于该认购底价,最终成交价格以公开挂牌交易结果为准。

四、本次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南宁公司增资扩股拟募集资金主要用于项目后续配套工程建设、偿还银行贷款等,可优化公司资本结构,有利于加强资产负债率管控,提升公司投资能力,符合公司高质量发展需要。

本次增资扩股不会影响公司对南宁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增资扩股完成后,南宁公司仍在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

五、风险提示

本次增资扩股需通过北京产权交易所以公开挂牌的方式进行,交易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方电网储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600995 证券简称:南网储能 编号:2026-46

南方电网储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所属桂林蓄能发电有限公司拟增资扩股引入战略投资者事项在北京产权交易所正式挂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南方电网储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所属的桂林蓄能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桂林公司”,由公司持股90%,灌阳县建工投资有限公司持股10%)拟通过增资扩股方式新引入不超过2名战略投资者,将在北京产权交易所正式挂牌。公司放弃优先认缴权。

● 本次增资扩股不会影响公司对桂林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增资扩股完成后,桂林公司仍在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

● 由于本次增资扩股事项的交易对方尚不确定,暂无法判断是否构成关联交易;预计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增资扩股需通过北京产权交易所以公开挂牌的方式进行,交易结果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概述

抽水蓄能作为新型电力系统的重要调节性电源,有助于保障电力系统安全稳定、提升系统灵活调节能力、服务能源绿色低碳转型。为保障公司抽水蓄能项目有序建设,满足公司抽水蓄能电站建设资金需求,优化公司资本结构,公司所属桂林公司拟增资扩股引入战略投资者,将在北京产权交易所正式挂牌。本次增资扩股不会影响公司对桂林公司的实际控制权,桂林公司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2026年11月18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桂林蓄能发电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引入战略投资者实施方案的议案》,同意桂林公司通过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实施增资扩股,新引入不超过2名战略投资者。

由于本次增资扩股事项的交易对方尚不确定,暂无法判断是否构成关联交易,预计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依法依规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桂林蓄能发电有限公司
2.注册日期:2023年5月10日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327MACGAR4584
4.法定代表人:黄学军
5.注册资本:161,000万元
6.注册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桂林市灌阳县灌阳镇苏东路6号2栋101室
7.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水力发电;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电气安装服务;检验检测服务;住宿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电气设备修理;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工程管理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发电技术服务;安全咨询服务;物业管理;单位后勤管理服务;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本次增资扩股情况:增资扩股前,公司持有桂林公司90%股权,灌阳县建工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桂林公司10%股权,公司放弃本次增资扩股优先认缴权,灌阳县建工投资有限公司仍享有优先认缴权。本次增资扩股投资方合计持股比例不超过34%,增资扩股后,公司持股比例不低于59%,桂林公司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9.桂林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桂林公司股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等权利受限制情形,不存在涉及股权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股权未被司法查封、冻结。
10.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度/2025年12月31日	2026年1-4月/2026年4月30日
资产总额	190,911.02	214,678.17
负债总额	106,840.17	123,104.74
所有者权益	84,070.85	91,573.42
营业收入	0	0
净利润	36.52	2.57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桂林公司以经审计评估并在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备案的资产评估结果为基础,确定本次公开挂牌引入战略投资者新增注册资本每1元的认购底价,挂牌交易价格不低于该底价,最终成交价格以公开挂牌交易结果为准。

四、本次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桂林公司增资扩股拟募集资金主要用于项目建设、偿还银行贷款等,可补充桂林公司建设资金,优化公司资本结构,有利于加强资产负债率管控,提升公司投资能力,符合公司高质量发展需要。

本次增资扩股不会影响公司对桂林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增资扩股完成后,桂林公司仍在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

五、风险提示

本次增资扩股需通过北京产权交易所以公开挂牌的方式进行,交易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方电网储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600057 证券简称:厦门象屿 公告编号:2026-056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自愿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控股股东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及公司副董事长齐卫东先生、董事邓启东先生、总经理郑芦鱼先生、副总经理苏主权先生、副总经理范承扬先生、董事会秘书廖杰先生出具的《关于不减持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承诺函》(以下简称“承诺函”);除上述人员外,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目前未持有公司流通股股份。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本企业/本人作为公司股东,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为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现作出以下承诺:本人/本企业(含一致行动人)承诺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未来12个月内(即2026年11月18日起至2027年11月17日),不以任何方式转让或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包括但不限于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在上述承诺期间内,因公司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增发等权益分派或资本变动事项而新增取得的公司股份,亦遵守上述不减持承诺。承诺期届满后,该等股份的转让和交易依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和规则办理。

截至本公告日,相关承诺人的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有流通股数量(股)	持有比例(%)
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含一致行动人象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1,393,318,880	49.17
齐卫东	1,532,800	0.05
邓启东	1,913,700	0.07
郑芦鱼	1,028,900	0.04
苏主权	86,200	0.003
范承扬	1,019,700	0.04
廖杰	426,000	0.02

注:1.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于2025年2月定向增发的股票217,425,988股,目前该部分股票限售期已满,尚未办理流通手续,上表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含一致行动人)的股数包含该部分股数,后续该部分股票办理流通手续后也属于承诺不减持范围。

2.除上表人员外,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目前未持有公司流通股股份。

公司董事会将对上述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进行监督,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9日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申万菱信天添利货币市场基金管理费适用费率的公告

一、管理费调整方案

基金名称	申万菱信天添利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申万菱信天添利
基金代码	026123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年12月22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申万菱信天添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申万菱信天添利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管理费率调整起始日期	2026年11月18日
调整原因	根据《申万菱信天添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中关于管理费的相关约定:“当以0.90%/年的管理费计算的七日年化暂估收益率小于或等于2倍活期存款利率,基金管理人将调整管理费为0.30%/年,以降低每万份基金暂估净收益为负并引发销售机构交收透支的风险,直至该类风险消除,基金管理人方可恢复计提0.90%/年的管理费。基金管理人应在费率调整后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因发生上述调整管理费率情况,本基金管理人于2026年11月18日起将本基金管理费率调整为0.30%/年。

二、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待上述情况消除后,本基金管理人将恢复本基金管理费率为0.90%/年,并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

如有疑问,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0-8588)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swsmu.com)咨询、了解有关信息。

风险揭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基金份额不等于客户交易结算资金,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每万份

基金暂估净收益会因为货币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本基金每万份基金暂估净收益和7日年化暂估收益率,与分红日实际每万份基金净收益和7日年化收益率可能存在差异。投资人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600106 证券简称:重庆路桥 公告编号:2026-023

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大股东增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本次增持主体为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信托),该公司持有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198,800,17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96%,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 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公司于2026年11月18日收到第一大股东重庆信托的通知,重庆信托拟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A股股份,增持总金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10,000万元(以下简称本次增持计划)。

● 增持计划无法实施风险:本次增持计划存在因法规限制、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目前尚无法预判的其他风险因素导致延迟或无法完成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增持主体名称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增持主体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 □是□否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是□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否 □其他:________
持股数量	198,800,171股
持股比例(占总股本)	14.96%
本次公告前12个月内增持主体是否披露增持计划	□是(增持计划完成情况:) √否
本次公告前6个月增持主体是否存在减持情况	□是√否

上述增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198,800,171	14.96%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是“重庆信托-兴国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管理人,能够支配其所持股份的表决权。
	重庆信托-兴国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4,641,000	1.10%	
	合计	213,411,171	16.06%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增持主体名称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拟增持股份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及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同时为了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稳定市场预期,增强投资者信心。
拟增持股份种类	公司A股股份
拟增持股份方式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
拟增持股份金额	5,000万元~10,000万元
拟增持股份数量	以实际发生为准
拟增持股份比例(占总股本)	以实际发生为准
拟增持股份价格	本次增持不设定价格区间,将根据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及二级市场波动情况实施增持计划。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	2026年11月19日~2027年5月18日
拟增持股份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拟增持主体承诺	重庆信托承诺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限内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三、增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增持计划存在因法规限制、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目前尚无法预判的其他风险因素导致延迟或无法完成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说明

(一)本次增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二)本次增持计划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三)公司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股份变动管理》等相关规定,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9日

中加丰泽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11月1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加丰泽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加丰泽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3417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年12月19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中加丰泽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加丰泽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6年11月11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为2026年度第4次分红	
下属基金份额类别的基金简称		中加丰泽纯债债券A	中加丰泽纯债债券C
下属基金份额类别的交易代码		003417	020280
截止基准日下属基金份额类别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基金份额类别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890	1.0870
	基准日下属基金份额类别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222,341,181.54	9,914,218.47
本次下属基金份额类别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045	0.050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6年11月20日
除息日	2026年11月20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6年11月23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的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由红利转得的基金份额将以2026年11月20日除权后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红利再投资所转换的基金份额于2026年11月23日直接划入其基金账户。本公司对红利再投资所产生的基金份额进行确认并通知各销售机构。2026年11月24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2002]128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及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利润,暂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1、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2、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注:1、权益登记日当日申请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当日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对于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

3、投资者可以在每个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各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前(不含2026年11月20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如希望修改分红方式,请务必在2026年11月20日前(不含2026年11月20日)到销售网点办妥变更手续。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00-95526(固定电话、移动电话均可拨打)网站:http://www.bobbns.com/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因基金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自主做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1月19日

中加聚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11月1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加聚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加聚诚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24302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年06月25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中加聚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加聚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6年11月11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为2026年度第2次分红	
下属基金份额类别的基金简称		中加聚诚纯债债券A	中加聚诚纯债债券C
下属基金份额类别的交易代码		024302	024953
截止基准日下属基金份额类别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基金份额类别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194	1.0153
	基准日下属基金份额类别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40,505,064.96	1,151,439.36
本次下属基金份额类别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16	0.11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6年11月20日
除息日	2026年11月20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6年11月23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的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由红利转得的基金份额将以2026年11月20日除权后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红利再投资所转换的基金份额于2026年11月23日直接划入其基金账户。本公司对红利再投资所产生的基金份额进行确认并通知各销售机构。2026年11月24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2002]128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及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利润,暂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1、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2、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注:1、权益登记日当日申请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当日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对于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

3、投资者可以在每个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各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前(不含2026年11月20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如希望修改分红方式,请务必在2026年11月20日前(不含2026年11月20日)到销售网点办妥变更手续。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00-95526(固定电话、移动电话均可拨打)网站:http://www.bobbns.com/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因基金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自主做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1月19日